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工作報告

(公告版)

本校校務基金稽核小組
110 年 12 月 20 日

一、稽核緣起

本校為強化校務基金管理運用、增加校務基金及改善營運績效、確保其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運作、落實內部稽核功能，爰依本校「校務基金暨內部控制稽核實施辦法」規定，定期辦理校務基金暨內部控制稽核相關工作。本（110）年度校務基金暨內部控制稽核之實施，主要係為遂行第一條規定之立法意旨。

再依據教育部 110 年 5 月 19 日修正發布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與監督辦法」第 7 條第 2 項規定，本校經校長遴選洪仁杰教授（兼召集人）、葉信平教授、陳立文教授、陳勇全教授、蔡玉娟教授、王仕圖教授、沈朋志教授、謝連德教授及羅凱安副教授等九位專任教師擔任稽核人員，並提經 110 年 6 月 7 日本校第 69 次校務會議同意後，組成本（110）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小組（其中葉信平教授於 110 年 8 月 1 日退休，自是日起卸任校務基金稽核小組委員職務），執行相關稽核工作。

二、稽核過程

本稽核小組之運作方式，主要經由召開校務基金稽核小組會議，進行稽核相關事項之討論。本（110）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工作進程，受到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與監督辦法」於 110 年 5 月 19 日修正發布以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峻，全國進入三級警戒狀態之影響，相關稽核工作期程業簽請校長同意延後辦理。

本（110）年度共計召開 2 次會議；依據 110 年 9 月 10 日本校 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參照本校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本校 110 年度內部控制高風險項目表以及相關法規規定應定期稽核事項，共挑選十二項稽核項目，綜整訂定為本校 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工作計畫，年度工作計畫並於 110 年 10 月 4 日經校長核定在案，如下表所示。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工作計畫

110 年 9 月 10 日 110 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小組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
110 年 10 月 4 日校長核定實施

- 一、依據：本校「校務基金暨內部控制稽核實施辦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辦理。
- 二、目的：為強化校務基金內部控制及確保其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運作，落實內部稽核之功能，進行檢核校務基金運用效率與各項支出效益之查核及評估有效程度，衡量學校營運之效果及效率，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校務營運持續正常。
- 三、稽核業務期間：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 四、執行方式：實地訪查。
- 五、受查單位：本校各一、二級行政及學術單位。
- 六、各項稽核作業預定行程表：預計查核時間自 110 年 10 月起。
- 七、範圍：
 - (一) 109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相關計畫獎補助款執行情形。
 - (二) 其他有關校務基金執行之內部稽核事項。

項次	稽核事項	受稽核單位	稽核人員	稽核細項
1	現金出納及壞帳處理之事後查核	總務處 出納組	陳立文委員 陳勇全委員	1. 盤點定存單。 2. 查閱相關統計報表。 3. 抽查出納支付個案。 4. 現金出納相關作業流程。
2	辦理各項試務工作酬勞支給情形	教務處 綜合業務組	王仕圖委員 蔡玉娟委員	1. 試務工作酬勞支給相關流程。 2. 抽查工作酬勞支給個案。
3	內部控制高風險項目— (1) 學生出現自我傷害行為 (2) 教職員生發生交通事故	學務處	洪仁杰委員 沈朋志委員	1. 相關高風險事件因應作業程序。 2. 過去三年相關高風險事件統計及分析。 3. 相關高風險事件之改善措施。
4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1) 督導各單位研訂績效指標及目標值 (2) 協調各單位進行數位化校務行政資源規劃-推動無紙化會議	秘書室	謝連德委員 羅凱安委員	【督導各單位研訂績效指標及目標值】 彙整及評估各單位實施項目及績效目標。 【協調各單位進行數位化校務行政資源規劃】 推動無紙化會議—檢核各單位推動會議無紙化目標之填報與達成度。
5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推廣服務	推廣教育處	王仕圖委員 蔡玉娟委員	1. 農業推廣。 2. 產業人才培訓。

項次	稽核事項	受稽核單位	稽核人員	稽核細項
6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1)學生考試資訊 (2)畢業校友之連繫與服務	職涯發展處	洪仁杰委員 沈朋志委員	<p>【學生考試資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家考試調查相關作業。 2. 辦理國家考試講座，並提供考選部考試訊息供學生參閱，以增進學生對國家考試制度的瞭解。 3. 畢業證照之培訓及技術證照系統管理與維護。 <p>【畢業校友之連繫與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畢業生流向追蹤調查相關作業。 2. 整合傑出表現校友經驗，以作為學弟妹學習典範。 3. 強化母校與校友的鏈結。
7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1)專業證照 (2)產業研究	農學院	王仕圖委員 蔡玉娟委員	<p>【專業證照】 推動植物醫師證照制度。</p> <p>【產業研究】 建立安全乳品認證系統，提升熱帶地區乳品質。</p>
8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1)由人才培育及產學研發 SWOT 分析，訂定產學合作研發策略 (2)產品為導向之研究	工學院	洪仁杰委員 沈朋志委員	<p>【由人才培育及產學研發 SWOT 分析，訂定產學合作研發策略】 「綠能科技」、「生態與防災科技」與「農業生產自動化」三大主軸之發展現況與檢討。</p> <p>【產品為導向之研究】 跨域研究團隊之發展現況與檢討。</p>
9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1)推動 AACSB 國際認證 (2)積極建立與提昇產學合作管道	管理學院	陳立文委員 陳勇全委員	<p>【推動 AACSB 國際認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體的工作時程規劃及目前進度。 2. 所完成及未完成的工作、遭遇的困難及應對情形。 3. IAC 對本院的各項要求/評估結果及 Mentor 更換對相關工作及進度的影響與因應的作法。 4. 終評的項目及應對工作的準備情況。 5. 相關經費支出的情況及經費來源，包含已支出及未來支出經費的評估。 <p>【積極建立與提昇產學合作管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學論壇的辦理情況及後續效應。 2. 推動作為產業與管院師生產學合作交流平台的相關工作情況，包括學生校外企業實習、與產業實習相關計畫的爭取等。 3. 老師與業界互動的情形，包括參與「教育部鼓勵各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或深耕研究計畫」，媒合擔任產業界顧問等。

項次	稽核事項	受稽核單位	稽核人員	稽核細項
10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1)穩定生源 (2)加強產學合作	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謝連德委員 羅凱安委員	<p>【穩定生源】 規劃與推動開擴學生來源之方案。</p> <p>【加強產學合作】 1. 規劃與推動師生與業界實務合作。 2. 提昇師生產學實務專業知能。</p>
11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1)招生策略 (2)教學成效	國際學院	陳立文委員 陳勇全委員	<p>【招生策略】 1. 學院招生的目標與達成情況、學生來源及招生的困難、策略及作法。 2. 畢業生的就業情況及聯絡狀況追蹤。</p> <p>【教學成效】 1. 教學課程規畫及教學設施更新情況。 2. 與國際學院特性相關的跨領域課程開課及修課狀況。 3. 輔導英語能力考試的相關措施及成果。 4. 在學及畢業學生意見調查的統計結果及參考改善情形。</p>
12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提升動物醫學之臨床和診療服務，以及其相關訓練計畫之水準	獸醫學院	謝連德委員 羅凱安委員	<p>1. 探索有效的經營模式，擴大學校的臨床推廣計畫。例如考慮與國內動物醫院合作或增設分院，進行教學門診及其相關教育訓練。</p> <p>2. 參與香港及馬來西亞學歷認證，畢業生可在該地區執業及擔任公務獸醫，同時推動學院國際化工作。</p> <p>3. 臨床病例及資訊數位化及網路化，以利臨床業務、教學及研究之推展。</p>

八、本計畫執行完畢並填寫稽核報告簽奉校長核准後，提校務會議報告。

九、本計畫經校長同意後施行。

三、稽核結果

依上述稽核計畫，本（110）年度稽核作業由各稽核人員進行分組分工，並親赴各受稽核單位以書面審查、人員訪談及實地稽核等方式進行查核工作。且為減少稽核人員與受稽核單位在有限時間下溝通與資訊傳遞不完整產生之誤解，以及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變化，減少人員接觸機會，本（110）年度於開始執行稽核工作前，將年度稽核事項及預訂稽核時程以電子郵件轉知各受稽核單位知悉並溝通，期以建立共識，

明確稽核內容。

各稽核人員利用本（110）年度 10 月下旬至 11 月份完成各項稽核工作；並於完成稽核工作後，撰寫稽核發現及改善建議。之後再函請受稽核單位針對稽核人員之稽核發現與建議進行回應，並綜整稽核情形相關興革意見及受稽核單位回應，製作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工作報告初稿，送交校務基金稽核小組會議確認，呈校長同意後向校務會議報告。

四、稽核總結

本校校務基金及內部控制稽核工作已執行有年，近年度執行相關稽核工作已甚為順利，稽核人員與受稽核單位溝通與資訊傳遞不完整產生誤解之狀況也減少許多，亦感謝各受稽核單位之配合。

經由稽核過程中，可發現同仁在執行相關工作上均能克盡職責，有關前幾年所觀察到現行作業方式與作業程序規定或內部控制自行檢查表作業程序及流程圖等不盡相符部分，本年度大多有顯著改善；並檢視各相關單位是否依本校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執行業務以及滾動檢討修正。以下列舉稽核小組委員在訪視中發現之優點如后：

（一）相關業務及作業程序已訂立規範或建立標準作業流程，並能依相關辦法處理，例如：

1. 抽查出納組 110 年 5 月份二名行政助理、110 年 9 月一名專任助理、110 年 10 月一名兼任助理以及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12 週二名兼任教師薪資核撥相關資料，薪資印領清冊簽核、開立傳票及薪資核撥入帳皆如期完成。另檢視郵局與第一銀行定存單，合計 338 筆，均與明細表相符。
2. 抽查本校 110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單獨招生工作、110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考試工作、110 學年度科技農業學士學位學程單獨招生工作與 110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招生工作，相關(1)試務人員工作酬勞之支給；

(2)水電及固定成本分攤比例，均符合本校各項招生工作酬勞支給要點規定。

3. 有關學務處校園學生危機事件處理作業流程之資訊已建置於本校學生事務處網站。
4. 職發處每年度均有調查畢業生及在校生參加國家考試各類考試之錄取情形；以及辦理 1 場次國家考試講座，並公告考選部舉辦各種考試日期計畫表。
5. 國際學院對畢業生的就業情況調查及聯絡追蹤資料完整。

(二) 相關業務及作業程序能確實執行，有助工作簡化、提高效率，例如：

1. 本校歷經教學卓越、典範科大及目前的高教深耕計畫，秘書室在銜接不同計畫間各項發展工作的 KPI 的調整均有進行相關會議充分討論及修正。
2. 職發處每年度均辦理 4 班專業證照培訓班，且進行技術證照管理系統之維護，可提供學生、系所、管理者進行線上填報作業，並可與全國技專資料庫填報系統連結，而簡化作業流程及提升行政工作效率。
3. 農學院配合政府植物醫師證照制度的推動，業規劃相關課程，教授學生辨識蟲害、病害及雜草能力，以強化學生臨床診斷及檢驗分析能力；且本校已於 106 學年度成立樹木醫學學程。另本校亦配合積極參與政府推動植物醫師制度，並提出植物醫師法草案於行政院會審議中。
4. 農學院畜牧場確實執行每週一次定期追蹤生乳及鮮乳品質。且自 108 年 12 月起，本校與統一企業合作，定期提供生乳，為確保乳源品質，符應企業對生乳品質之要求，亦另有相關生乳品管機制。
5. 人文學院大學部除維持與生源大宗高中學校保持策略聯盟及招生宣導，並因應疫情也規劃各系學會拍攝系所特色微電影宣傳；碩

士班則爭取到學校精進計畫辦理跨領域證照，研發智慧媒材並將教材數位化，以穩定生源。

6. 國際學院因新建大樓完成、整個學院之教學環境較以往有明顯改善。
7. 獸醫學院在大型經濟動物(豬隻及家禽)送檢病例已 100%數位化並建置雲端資料庫供臨床教學應用。野保所亦與林務局、中研院合作開發臺灣自動相機資訊系統，對野生動物資源現況，提供明確即時之資訊。

(三) 在現有業務基礎上努力開發拓展資源，並具有良好成果，例如：

1. 由學務處提供之資料可知，校內道路經增設紅綠燈後，校內道路之車速及車禍發生機率均有明顯下降之現象。
2. 推廣教育處於產業人才培訓方面，結合本校執行屏東縣勞動大學相關課程，產業課程模組數年增率有達到 2%以上的目標。另積極辦理屏東縣勞動大學(含 16 班別)、勞動部產業人才訓練計畫、農委會委訓案…等，對建置各產業需求資料庫頗有助益。
3. 農學院畜牧場已完成鮮乳生產自動化系統之建置，明顯提升乳品產能，經統計 109 年 7 月至 110 年 7 月間，泌乳量增加 17%；牛群增加 28%以及乳脂增加 6%。
4. 工學院目前已完成包括人工智慧、碳中和與 AI、綠能、防災、智慧農業、尖端生物工程等 6 面向之跨域研究團隊，並共計有 34 項產品產出，成果豐碩。
5. 獸醫院設在屏東內埔校區內，小型動物的病例少，於是在 2017 年起已有合作及策略聯盟(如台北核心、左岸動物醫院、睿生光電等)，相關病例可以補足臨床獸醫師、實習學生報告及老師實務案例教學，加強學生診斷技能。
6. 管理學院各系所業界協同教學相當積極，109-1 及 109-2 學期，合計超過一百多人次。

除了上開優點，以下仍彙整稽核過程中發現可思考再精進之事項以及相關意見，供各業管單位參考：

(一) 相關工作業務重點與評估指標設計可因時制宜與時俱進，建議適時滾動修正，例如：

1. 畜牧場對於乳品的監控管理均確實定期執行，乳品相關產能亦穩定成長；惟生乳及鮮乳之 SOP 機制尚未建立定期追蹤機制。
2. 工學院已針對『綠能科技』、『生態與防災科技』與『農業生產自動化』等三大研發主軸，進行 SWOT 分析，並以四種不同面向策略進行後續研發與產學合作策略規劃與方向擬定。但並未敘述此四面向之規劃研發方向與策略。
3. 管理學院教師參與「教育部鼓勵各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計畫」之相關需求似未即時滾動修正。
4. 人文學院在銜接教學卓越、典範科大及高教深耕等不同計畫間各項發展工作的工作項目或 KPI 似乎未即時調整與修正。

(二) 部分業務可考量後續推廣與發展，進行檢討，以因應未來環境變化，例如：

1. 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部分單位未能如期完成預定工作項目。例如產業論壇、學生體驗營、創新創業、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等工作項目因疫情關係致而無法執行。
2. 國際學院訂有招生策略有積極推動，但因近兩年疫情關係所以海外招生有不足之情況。
3. 職發處已辦理校友刊物，並於校友服務中心及屏科南風網站建置校友聯繫網路，且於上述 2 網站中已建立 FB 粉絲專頁，以提昇畢業校友與本校之連結意願。但針對畢業之外籍生校友則由國事處聯繫，應考量本校國內外校友聯繫之整合規劃。

五、建議事項

本校校務基金稽核工作實施以來，前幾年著重在各業務作業方式與作業程序規定或內部控制自行檢查表作業程序是否相符或有無因應現況待修正之處，近幾年已有顯著改善；為加強「校務基金各項業務績效目標達成度之定期評估、稽催及彙整報告」以及「校務基金運用效率與各項支出效益之查核及評估」之比重，於是本（110）年度之項目除中央機關重點查核有缺失要求改善事項、例行現金出納查核、各項試務工作酬勞支給情形以及內部控制高風險項目等事項以外，更參採了本校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作為稽核項目之規劃，經過稽核小組之訪查，對於本（110）年度之稽核發現提出以下建議：

（一）建議各單位執行相關業務時，滾動檢討校務發展計畫項目，以隨時檢討採取積極作法，例如：

1. 建議畜牧場建立定期追蹤生乳及鮮乳之 SOP 機制，明確內部控制管理之完整性。
2. 建議工學院對研發主軸之 SWOT 分析，可更為明確規劃研發方向與對應策略；另研發策略與學生人才培育規劃，建議可更具體化二者間之關聯。
3. 建議管理學院滾動修正教師參與「教育部鼓勵各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計畫」之相關需求。
4. 建議人文學院在銜接不同教育部計畫(教學卓越、典範科大及高教深耕等)間各項發展工作的工作項目或 KPI，宜及時調整與修正。

（二）建議各單位考量校務發展長遠性，對未來社會變遷及環境發展趨勢規劃因應之道，例如：

1. 部分單位因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無法及時完成之工作項目，建議在疫情結束後，儘速恢復辦理（如產學論壇及學生體驗營等）或考量是否放寬相關標準認定（例如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產學研究

案部分時間之認定)，以為因應。

2. 國際學院除宜積極思考外籍生之招生策略外，亦宜思考如何讓本國籍大學部畢業生留下來繼續念研究所之策略。建議可考量進行問卷調查，找出留住學生繼續研讀本院研究所的方法。另外，本國生碩士生名額只有 3 人，建議院內可調查配合國外招生情況而彈性調整本國生名額的可行。
3. 職發處針對學生考試資訊及畢業校友之連繫與服務項目均已建置，但仍請持續滾動式修正，以符合學生需求。並考量與國事處洽談國內外校友聯繫之整合規劃。

除了上開相關建議，以下仍摘錄稽核過程中發現可思考調整之其他建議，提供各單位參考。例如：

1. 目前教務處招生工作流程、管控機制已趨於完善，建議爾後如有新的招生措施，建議可援引辦理。
2. 本校在研究能量上，工、農、獸醫學院較多，惟工、農、獸醫學院的研究或許也需要人文學院的師資協助與發揮特色的機會(如英日文翻譯、字幕、摺頁、文學創作等)，是否藉由其他學院鼓勵機制增加院際合作機會來增進人文學院產學實務能量。
3. 建議學務處將簡化之 SOP 印製並分發各單位，並請各系所於班會時間加強宣導，以提升高風險事件處理之效率；另於校內增設紅綠燈號誌，能有效改善本校交通及事故發生率，可考量全面規劃校內各道路之紅綠燈號誌之設置，或降低學生騎乘機車之取代方案，以降低事故發生率。
4. 建議獸醫學院請國事處協助與本校馬國校友連繫，協助側面瞭解未認可臺灣獸醫師證照之真正原因及可能解決方案。
5. 有關外幣定存，可考慮時時觀察匯率走勢及國內外政經情況，選擇投資的切入點，並定期及不定期作評估，以增加校務基金的投資收益。

6. 推廣教育處除以紙本編印農業推廣通訊季刊與技術手冊外，將來或可考慮提供電子手冊形式並行，以能讓更多農民參考運用。

六、結語

為使本校校務發展規劃更為確實具體，本（110）年度校務基金稽核工作延續去（109）年度的作法，持續檢視本校 104-109 學年度六年期校務發展計畫作為稽核項目之參採，希望透過不同角度的觀察，讓本校 104-109 學年度六年期校務發展計畫能更完整落實。再者，也希望藉此機會，於計畫終期的此刻，仔細審視 104-109 學年度六年期校務發展計畫之執行情形，以作為單位規劃及執行 110-115 年度新的六年期發展計畫之參考。

經過本（110）年度稽核小組之訪查，觀察到大多數單位均能完成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既定工作目標與評量指標；惟該計畫歷經幾年人事、法規之更迭，業務執行也需因時制宜地調整。稽核小組前二年發現計畫中的部分工作目標與評量指標有與現況不盡相符、或無法確切體現業務成效與學院發展目標之情形，也逐漸有所調整。因 104-109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已執行完畢，期望各單位在重新擬定新版校務發展計畫時，能審慎規劃並全面性地檢視單位在推展校務發展上，應扮演之角色與相對應之貢獻。

本稽核小組建議未來各單位擬定績效目標時，應考量目標之適切性及重要性，能否確實足以契合該單位及校務發展所需。因此，本小組建議各單位未來對本校校務發展計畫中的業管項目進行滾動式檢討修正，俾求本校校務發展計畫中的各項工作內容與績效目標之設計能結合業務執行與學院發展特色，使評量指標兼具信度與效度，以具體提升行政業務績效與學術發展成果，進而推動落實本校校務發展，型塑學校發展之永續性。